

#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选举董事的独立董事意见


作为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对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的《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阅，现基于独立判断，发表意见如下：

1、因《公司章程》修订及部分董事辞职，公司董事会需增补新的董事，不存在除上述原因外的其他原因。

2、经充分了解本次提名非独立董事及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职业、学历、职称等情况，各位候选人均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条件符合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能够满足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具有独立董事必须具有的独立性，未发现有《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况。

3、本次董事会选举非独立董事及独立董事的相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表决程序合法。

4、同意公司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

2020 年 8 月 5 日

#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选举董事的独立董事意见

作为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对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的《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阅，现基于独立判断，发表意见如下：

1、因《公司章程》修订及部分董事辞职，公司董事会需增补新的董事，不存在除上述原因外的其他原因。

2、经充分了解本次提名非独立董事及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职业、学历、职称等情况，各位候选人均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条件符合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能够满足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具有独立董事必须具有的独立性，未发现《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况。

3、本次董事会选举非独立董事及独立董事的相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表决程序合法。

4、同意公司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



2020 年 8 月 5 日

#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选举董事的独立董事意见

作为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对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的《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阅，现基于独立判断，发表意见如下：

1、因《公司章程》修订及部分董事辞职，公司董事会需增补新的董事，不存在除上述原因外的其他原因。

2、经充分了解本次提名非独立董事及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职业、学历、职称等情况，各位候选人均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条件符合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能够满足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具有独立董事必须具有的独立性，未发现有《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况。

3、本次董事会选举非独立董事及独立董事的相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表决程序合法。

4、同意公司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



2020 年 8 月 5 日